

重庆市人民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渝府妇儿工委办发〔2022〕1号

重庆市人民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预防儿童溺水专项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、万盛经开区妇儿工委办公室：

近期持续高温，全国各地儿童溺水事件多发，为加强儿童安全意识，强化家长监护责任，防范儿童溺水事故发生，扎实做好当前儿童安全保护工作，确保儿童安全、快乐、健康成长。现就进一步做好预防儿童溺水专项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“生命至上、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”原则，突出工作重点，加强部门联动，全面落实预防教育、警示提醒、安全防护等各项内容，防止溺水事故发生，保障儿童生命健康安全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宣传到户，提升安全意识。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网络、微信、微博等媒体，村社区、小区、楼栋宣传栏等公共设施，播放公益广告、流动字幕、安全教育片，张贴公益海报、宣传标语，广泛开展儿童安全教育宣传。入户发放《致全市家长的一封信》、防溺水宣传资料，引导儿童和家长提高安全意识、掌握安全知识，做好“七不三要”防溺水教育及儿童安全监护。利用手机短信、微信等载体推送防溺水等安全提醒，做好防溺水宣传到人到户全覆盖。

（二）排查到位，落实监护责任。走访辖区儿童家庭，全面了解监护情况，常态化进行安全教育提醒，督促家长履行监护责任。定期排查走访农村留守儿童、监护缺失困境儿童、返乡流动儿童、特殊家庭儿童，做到底数清，情况明，无监管盲区。针对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重点群体，落实日常关爱“1+1”结对帮扶机制，定期安全家访，进行日常安全指导。做好河流、堰塘、水库、开放性水域等安全隐患的排查工作，设立安全标志，落实重点时段、重点区域巡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堵塞安全漏洞。完善应急预案，加大监测力度，做好风险预判和事故防范，提高防护能力，共筑儿童安全防护网。

（三）关爱到人，营造良好环境。

引导大学生社会实践人员、社会志愿者、社会工作者、“爱

心妈妈”、“五老”等力量为儿童特别是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提供假期学业辅导、心理疏导、安全教育、素质提升等关爱服务，积极为儿童提供亲子运动、家庭阅读、亲子劳动、节能环保等多样化活动，提高儿童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、自我保护的能力，营造安全健康成长的儿童生活环境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。儿童防溺水安全问题，事关儿童生命安全，事关家庭幸福安宁，事关社会和谐稳定，各区县要高度重视，增强做好预防儿童溺水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牢固树立安全防范底线思维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周密研究部署，狠抓措施落实，健全“政府、学校、家庭、社会”各方参与、各司其职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，做好预防儿童溺水工作。

（二）落实工作责任。细化分解任务，层层压实责任，开展工作部署、宣传教育、隐患排查、信息上报、应急处置、督导检查等工作，建立预防儿童溺水联防联控机制，及时沟通相关工作情况，及时发现解决存在问题，做到早发现、早预防、早处置。要全面掌握本辖区未成年人的生活状况和监护状况，及时动态更新本辖区内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数据信息，做好安全预警监测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

（三）加强部门联动。充分发挥出妇儿工委成员单位作用，联动教育、公安、民政、司法、卫生健康、体育、法院、检察院、

团委、妇联、关工委等部门，整合资源，统筹安排，协同做好重点水域日常巡查劝阻、儿童防溺水安全知识宣传、指导监护人落实监护责任等，打好联防联控主动战。

（四）关注特殊需求。各区县要突出工作重点，密切结合儿童身心发展特点和特殊需求，特别关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特殊需求，发挥好“爱心妈妈”作用，动员社会力量，深入开展走访慰问、结对帮扶等活动，切实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。

重庆市人民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8月17日

重庆市人民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8月17日印发
